

高中文言文

评点译释

• 试验修订版 •

江夏 肖毅 展翼 编著

高一

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
(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)

知名品牌，畅销全国

★ 荣获全国优秀畅销书奖

★ 和全日制普通高中教科书(试验修订本)配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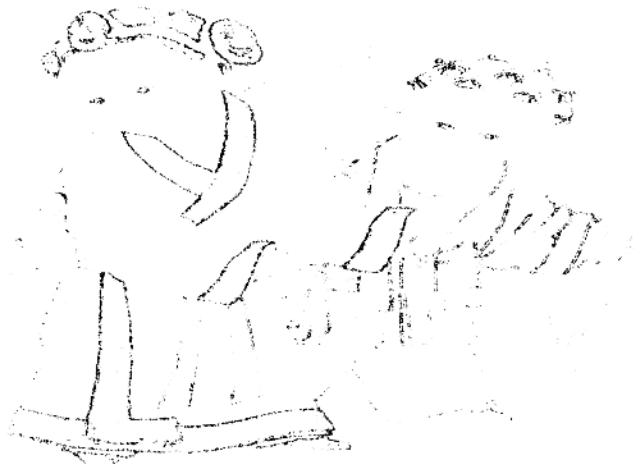
高
中

高中文言文评点译释

高一

· 试验修订版 ·

江夏 肖毅 展翼 编著



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
(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)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高中文言文评点译释(高一)·试验修订版· /江夏 肖毅 展翼 编著. -4 版
武汉: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, 2001 年 6 月

ISBN 7-5609-1991-X

I . 高…
II . ①江… ②肖… ③展…
III . 文言文·高中·教学参考资料
IV . G634

高中文言文评点译释(高一)
· 试验修订版 ·

江夏 肖毅 展翼 编著

责任编辑:夏增民 李东明

封面设计:潘 群

责任校对:封春英

责任监印:张正林

出版发行: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武昌喻家山 邮编:430074 电话:(027)87545012

录 排: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照排室
印 刷: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沔阳印刷厂

开本:787×1092 1/16 印张:11.25 字数:256 000
版次:2001 年 6 月第 4 版 印次:2002 年 7 月第 15 次印刷 印数:340 001—380 000
ISBN 7-5609-1991-X/G · 245 定价:12.50 元

(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)

“试验版”说明

广大青年学生及语文爱好者学习文言文，迫切需要一种既便于翻检而又具有一定学术水平的读物。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的需要，我们组织编写了《高中文言文评点译释》。该书自1983年出版发行以来，以其新颖的体例、准确的注释、简明中肯的评析和实用性强的巩固提高训练而受到有关专家的好评。在各地新华书店的支持下，近20年来，已重印百余次，总印量近500万册，不仅畅销全国，还远销东南亚部分地区，深得广大读者，特别是中学生、自学青年、语文教师及古文爱好者的赞赏与欢迎。

根据教育部推行的最新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教科书（试验修订本·必修），我们组织编写了此书。本书中收入了高一试验修订本语文教材中的全部文言文、古体诗词。目前中学教材正处于修订变革中，今后教材若有变动，本书将随时修改，以与教学保持一致。

本书具有三大功能：学习、训练、备考；六大结构：题解、评析、逐字详解、文白对译、练习解答、试题集萃。内芯版式全面革新，逐面配有插图，文旁留有对应笔记栏，为读者提供赏心悦目的视觉体验与针对性强的心得备忘栏。

本书对所收文言文，分别加以题解、翻译、注释和评点，构成一种新的体例。题解偏重于介绍作者、时代背景和诠释文题。翻译大多采用直译，但由于各种原因而不得不采用意译者，则尽可能在注释中予以说明。注释一般只解释词语在本文中的意义，但在某些情况下，也溯源本义，使读者对词义演变的情况有所了解。评点有分评与总评两种：分评是针对某个词、句或小段所作出的极为简短的评论，多系发微探幽、画龙点睛之笔；总评则立足于全篇，对课文的思想内容及艺术表现手法作中肯的有分析的评论。标点也作了甄别订正。题解务求简明扼要。翻译务求通顺达意，且不囿于传统的译法。注释尽量采用新的研究成果和可靠的文史资料，力求准确有据。评点力求简明精要。编排则采取词语夹注、原文与译文分上下两行对排的方式，以便于读者自学。对课文后的“思考和练习”，解答力求抓住要点，阐明要义。最后一册附“最近十年全国高考语文试卷文言文试题选编”，旨在建立一个小资料库，理解与掌握文言文学习的重点、难点，了解命题的要求与发展趋势，从而加强备考应考的主动性。

由于水平有限，尽管此版本根据教学实际作了全面修改，错误之处仍然难免，敬请专家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。

2002年6月

目 录

第一册

烛之武退秦师	《左传》(1)
*勾践灭吴	《国语》(7)
邹忌讽齐王纳谏	《战国策》(17)
*触龙说赵太后	《战国策》(22)
季氏将伐颛臾	《论语》(29)
寡人之于国也	《孟子》(34)
*劝学	《荀子》(41)
*秋水	《庄子》(47)
过秦论	贾 谊(50)
鸿门宴	司马迁(61)
*兰亭集序	王羲之(75)
*归去来兮辞	陶 潜(79)

第二册

谏太宗十思疏	魏 征(85)
滕王阁序	王 勃(91)
*师说	韩 愈(103)
*阿房宫赋	杜 牧(110)
六国论	苏 淳(118)
游褒禅山记	王安石(125)
*伶官传序	欧阳修(131)
*石钟山记	苏 轼(138)
项脊轩志	归有光(145)
五人墓碑记	张 溥(151)
*登泰山记	姚 鼐(159)
*病梅馆记	龚自珍(165)

注：篇目前标有*的是自读课文，没有标号的是教读课文。



烛之武退秦师

《左传》

【题解】

本文选自《左传·僖公三十年》。《左传》是《春秋左氏传》的简称，是我国第一部叙事详细的编年体历史著作。它依孔子修订的鲁史《春秋》编次，实际记事至鲁哀公二十七年，比《春秋》还多十三年。《春秋》仅仅是最简括的历史大事记，《左传》则详载其本末及有关轶闻琐事，也保存了一些古代传说。因此，它是研究春秋时期各国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外交和文化的重要历史文献，又是优秀的散文著作。

作者左丘明，春秋时鲁国人，姓左，名丘明，一说左丘为复姓。相传他曾为鲁国太史。

本文写郑臣烛之武以机智的言辞说服秦伯退兵，拆散了秦晋联盟，从而解除了秦晋联军对郑国的包围。

【分评及译释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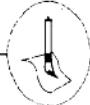
高
中
文
言
文
译
点
评
释

晋侯、秦伯围郑，（晋侯：指晋文公重耳，位列侯爵，故称。秦晋文公、秦穆公的军队包围了郑国都城，伯：指秦穆公，位列伯爵，故称。春秋时期有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五等爵位。春秋时秦晋两国世为婚姻，又是盟国。郑：）以_其无礼依下文“夜缒而出”，此当指郑国都城新郑，时郑国已由强国走向衰弱。）因为郑国曾对晋于晋，且贰于楚也。（以：连词，因为。其：指代郑国。于：文公失礼，而且在从属于晋的同时又依附于楚国。（介词，介进对象，第一个“于”，对；第二个不译。无礼于晋：指晋文公重耳当年出亡时，郑国没有给以礼）[○秦晋围郑的原因，不予接待。贰：先秦指依附于一方的同时，又依附于另一方。]因。实为借口。）

晋军函陵，秦军氾南。（军：动词，驻扎。“军”后都省略了介词）晋军驻扎在函陵，秦军驻扎在汜水之南。（于：在。介宾结构作补语常省略介词。）

佚之狐言于郑伯曰：“国危矣，若使烛之武见秦君，（郑国大夫）佚之狐向郑伯提出建议说：“国家很危急了，如果派烛之武去拜见秦国国君，





师必退。”公从之。(言:先秦“言”指主动对人说。于:介词,秦晋联军一定会撤退。)郑伯听从了佚之狐的意见。(对。郑伯:郑国国君列为伯爵,故称。

下句的“公”只是尊称。若:连词,(○侧面描写,有)辞曰:“臣之壮也,如果。见(jiàn):拜见,下见上。)(先声夺人之效。)烛之武推辞着说:“我壮年时,尚犹不如人;今老矣,无能为也已。”(辞:推辞。之:结构助词,取消主谓句且能力不如人;现在年老了,更干不了什么了。)的独立性。犹:副词,尚且。矣:表已然和肯定语气。也已:复合语。)(○怀才不遇,)公曰:“吾不能早用子,今气词,表肯定兼延缓语气。)(发发牢骚。)郑伯说:“我没能早些重用您,现在国家危急而求子,是寡人之过也。然郑亡,子亦有不利焉。”许之。急了才找您,这是我的过错。不过,如果郑国灭亡了,对你也不利呀。”(烛之武)接受了派遣。

(子:对人的尊称,您。而:副词,才。是:指代词,这。之:前一个是结构助词,的;第二个是指代词,指代见秦军的使命。然:转折连词,不过。焉:句末语气词。许:同意。)

[○先道歉,后晓以利害,]郑伯诚心说服了烛之武。]

这一段写晋侯秦伯攻郑和郑伯说服烛之武使秦。

夜缒而出,见秦伯,曰:(缒(zhuì):用绳子拴着吊下去,动词作状语,说明“出”的方式。)“秦、晋围郑,郑既知亡矣。”(既:副词,而:连接状语谓语。)“秦晋联军包围了郑国,郑国已经料到自己要灭亡了。已经。

[○先示弱认输,满若亡郑而有益于君,敢以烦执事。(而:连词,表足敌人的骄横心理。)如果灭了郑国能对您有好处,那就冒昧拿这件事麻烦您。因果,以致,就。

于:介词,对。敢:谦敬副词,冒昧。以:介词,拿。“以”后省略了代词。)[○这是退秦师“之”,代“亡郑”一事。执事:对人的敬称。敢以烦执事,是客气说法。)[的关键。“若”

字勿]越国以鄙远,君知其难也。(国:指看轻。越过一个晋国,而在远方的郑国设立自己的边邑,您知道这件事是很难的。)晋国,

晋在秦、郑之间。以:顺承连词。鄙:本指边邑,此作动词,设立边邑。“鄙”后省了介词“于”,在。远:指与秦远隔的郑国。其:指示代词,指代“越国以鄙远”。也:表肯定语气。)

[○亡郑,秦得焉用亡郑以陪邻?邻之厚,君之薄也。(焉:副词,表反问,可译为“怎么”。以:连词,表顺承,可不译。陪:本义“重土”,土地减少了。这里作使动词,使……增加土地。之:结构助词,取消主谓句独立性。厚:土地

广大。《左传·隐公元年》:“厚将) [○亡郑,晋若舍郑以为东道得众。”杜预注:“谓土地广大。”)[必得好处。]如果放弃郑国,把他当作秦国东方道路上

的主人,那么秦国使者往来,郑国可提供不时之需,这对您也没什么害处。放弃。以为:





“以之为”之省，“之”代郑国。东道主：东方道路上招待过往宾客的主人。郑在秦之东，故云。行李：又作“行理”，使者。之：结构助词，取消主谓句独立性。共：通“供”。乏：缺少

(行资)。困：穷，指旅行中的各种不便。○舍郑，反且君尝为晋君赐矣，便。无所：用在动词前，没有……的。○有益于秦。再说您曾经给了晋惠公许多恩惠，他

许君焦、瑕，朝济而夕设版焉，君之所知也。(且：答应给您焦、瑕两座城，可他一过了黄河，就在那儿修了防御工事，这事儿您是知道的。提

起连词，说完一事再说另一事时用之。尝：副词，曾经。为：动词，给。赐：动词作名词，指恩惠。为晋君赐：双宾语句。此指秦穆公派兵护送晋惠公回国事。朝……夕……：意为

“一……就……”，非实指。济：渡河。版：本指筑土墙时用的夹板，此借代防御工事。焉：兼词，于之，在那儿(指焦、瑕)。之：用在句中舒缓语气。所：与“知”组成名词性词组，指代“知”)○用事实夫晋，何厌之有？既东封郑，又欲

的(事)。○离间秦晋。晋国，有什么满足的呢？他既要在东边使郑国成为它的疆界，又想肆其西封，若不阙秦，将焉取之？(夫(fú)：发语词。何厌之有：扩大他西部的疆界，如果不损害秦国，他将从何处得到土地？宾语前置句，有何满足。之：

第一个是结构助词，宾语前置的标志；第二个是代词，代土地。既……又：并列连词，相当于“一边……，一边……”。东：方位名词作状语，在东方。封：第一个用作使动，使……

成为疆界。第二个是名词，疆界。肆：动词，扩张。○晋的贪心阙：通“缺”，使动用法，使残破，损害。焉：从哪里。○不可满足。(灭掉郑国后)损害

秦以利晋，唯君图之。”(以：连词，同“而”。利：使动用法，了秦国，而使晋国得利，希望您斟酌一下是灭郑还是舍郑。)使……得利。唯：表祈使语气，请。图：动词，谋划。之：代词，○归纳一句，秦伯说，与郑人盟。使代“亡郑”与“舍郑”一事。○陈明利害。秦穆公高兴了，跟郑国缔结了盟约。派大

杞子、逢孙、扬孙戍之，乃还。(说(yuè)：通“悦”。与：介词，和。夫杞子、逢孙、扬孙领兵戍守郑国，于是撤军回国。)杞子、逢(páng)孙、扬孙：秦国三大夫

名。戍：防守。之：代词，○秦晋联盟代郑。乃：副词，于是。○被瓦解。

这一段写烛之武说退秦师。

子犯请击之，公曰：“不可。微夫人之力不及。
(晋国大夫)子犯请求攻打秦军，晋文公说：“不行。如果不是那个人的帮助，我就做不

此。(子犯：秦大夫狐偃的字。之：第一个是代词，代秦军；第二个是结构助词，的。微：了国君。通“非”，不是。夫：远指代词，同“彼”，那。及：动词，到。此：指做晋君。重耳

流亡十九年，秦穆公)(○何以不可，因人之力而敝之，助之回国做了君王。)当深思之。依靠了那个人的帮助，却去破坏他和郑国的盟约，这

是不仁爱的表现；失去自己的盟友，这是不明智的表现；用盟友间的混乱代替团结，这是



不武。吾其还也。”（因：动词，凭，依。力：帮助。而：转折连词，却。不光彩的表现。我们还是回去吧。）〔敝：破，这里是使动用法，使……破，损害。其：此代晋国。与：动词，联合。以：介词，用。乱：指混乱。〕〔○非不欲也，〕〔亦去之。〕〔是不能也。〕〔晋军〕也撤离了郑国。

〔去：离〕〔○晋军撤走，郑开。〕〔国暂得保全。〕

这一段写晋军随即也撤离，郑国暂时转危为安。

【总评】

春秋无义战。各诸侯国间或联合相助，或攻伐征战，虽然可能找到借口，但无一不是为了开疆拓土，扩展势力。秦晋围郑也是如此。

既然如此，烛之武何以能不给土地而说退秦师？

晋围郑，尚有借口，秦没有借口。郑君采纳佚之狐的建议，让烛之武见秦君。选择秦君作“说”的对象，使秦退师的可能性较大。秦退了，晋不能不退，这又是必然。

烛之武的高明之处在于了解秦晋的矛盾并善于利用其矛盾。

在秦君面前，烛之武先示弱臣服，满足了强敌的骄横心理，创造了说服的契机。接着抓住秦图郑的目的和秦晋矛盾，说明存郑有益于秦，而亡郑则“阙秦而利晋”。晋背秦的事实，历历在目，秦伯不得不信。但秦伯自有其打算。因为凭秦国当时的力量不可能独占郑国。既不能独占，那就先与郑结盟，使人戍之，领兵而还。以俟他日图郑。

由于秦的撤军，并形成了秦郑结盟，形势发生了急剧的变化。晋以一对二，难操胜券，为不致落个不仁、不知、不武之名，也回兵晋国。

烛之武的作用虽不可高估，但他隐小慎、识大义的品德和机巧的言词，是令人难忘的。

【巩固提高训练及参考解答】

一、熟读课文，回答下列问题。

1. 晋、秦两国为什么要围攻郑国？

晋、秦两国围攻郑国，是因为郑国曾“无礼于晋，且贰于楚”。

2. 郑伯是怎样说服烛之武的？

郑伯说服烛之武，一是自己作检讨，对自己过去不能重用烛之武而向烛之武道歉，二是从烛之武自身的利害关系来说服烛之武的。前者是“吾不能早用子，今急而求子，是寡人之过也”，后者是“然郑亡，子亦有不利焉”。

3. 烛之武是怎样说服秦伯的？

烛之武说服秦伯，主要是从下面三个方面进行的：一是晋、秦共同灭郑，





对于秦国来说是“陪邻”，帮助晋国开拓疆土，秦国得不到任何好处；二是表示秦国如果“舍郑”，郑国则愿意作秦的“东道主”；三是指出晋对秦也是背信弃义，且贪得无厌的。秦伯听了“邻之厚，君之薄也”，“若舍郑以为东道主，行李之往来，共其乏困，君亦无所害”，晋“许君焦、瑕，朝济而夕设版焉”，“夫晋，何厌之有”等说辞，又怎么能不为之心动呢？

4. 晋文公为什么不愿向秦军进攻？

晋文公为了不被人指责为“不仁”、“不知”、“不武”，而不愿进攻秦军。他说：“微夫人之力不及此。固人之力而敝之，不仁；失其所与，不知；以乱易整，不武。吾其还也。”

二、结合上下文，翻译下列句子，并体会人物对话的语气和特点。

1. 臣之壮也，犹不如人；今老矣，无能为也已。

我年富力强时，尚且比不上别人，如今衰老了，更干不了什么了啊！

烛之武的回答，对自己过去未被重用似有怨气。复合语气词“也已”的运用就表示了这种情感。

2. 吾不能早用子，今急而求子，是寡人之过也。

我没有能早些重用先生，如今国家处于危急的时候才来求先生出马，这是我的过错啊。

郑伯的话表现了深深的歉意。诚恳地承认了自己“不能早用子”的错误，并希望能得到烛之武的谅解。语气诚挚而恳切。

3. 若亡郑而有益于君，敢以烦执事。

假若灭亡了郑国而对您有益处，岂敢用这件事来麻烦您。

烛之武这句话旨在说明亡郑而无益于秦国，用假设和岂敢的语气来表达，更能促使秦伯思考。

4. 越国以鄙远，君知其难也。焉用亡郑以陪邻？

超越晋国而将被您夺取的郑国作为秦国的远方边邑，您知道这件事是困难的。怎么能灭掉郑国而使您的邻国获益呢？

烛之武先用肯定的口气说明“越国以鄙远”是根本不可能的，再用反问的口气暗示只能使晋国获益。

5. 若舍郑以为东道主，行李之往来，共其乏困，君亦无所害。

您如果放弃郑国不打，把它当作东方道路上的主人，这样秦国使者往来，郑国可以供给他们缺乏的物资，这对您没有什么害处。

烛之武以假设的口气提出秦如果不和晋一道攻打郑国，郑国便可依附于秦国，符合使者身份，说得非常得体。

6. 夫晋，何厌之有？

烛之武用指代词来强调“晋”，并用倒序与反问的语气指出晋的野心勃勃，贪得无厌，以引起秦伯的重视。





7. 阙秦以利晋，唯君图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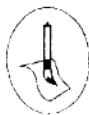
灭亡了郑国，使秦国受到了损害而使晋国得到了利益，希望您考察这个问题。

烛之武这句话以希望的语气劝告秦伯要认真权衡利弊得失，当机立断，作出“舍郑”的决策。

三、辨析下列多义词的意思。

-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若 | 1. 山有小口，彷彿若有光 | (好像，像) |
| | 2. 若舍郑以为东道主 | (连词，假若，如果) |
| | 3. 余悲之，且曰：若毒之乎 | (代词，你) |
| 说 | 1. 及郡下，诣太守，说如此 | (稟告，稟报) |
| | 2. 故为之说，以俟夫观人风者得焉 | (记叙) |
| | 3. 秦伯说，与郑人盟 | (喜悦，高兴) |
| 辞 | 1. 辞曰：臣之壮也，犹不如人 | (推辞) |
| | 2. 停数日，辞去 | (辞别，告别) |
| | 3. 不辞劳苦 | (拒绝) |
| 鄙 | 1. 顾不如蜀鄙之僧哉 | (边境) |
| | 2. 越国以鄙远，君知其难也 | (名词用作动词，设立边邑) |
| | 3. 肉食者鄙，未能远谋 | (鄙陋) |
| 微 | 1. 则名微而众寡 | (小) |
| | 2. 微闻有鼠作作索索 | (微弱，隐约) |
| | 3. 见其发矢十中八九，但微颔之 | (稍，稍微) |
| | 4. 微夫人之力不及此 | (通“无”，没有) |
| 之 | 1. 辍耕之垄上 | (前往，去到) |
| | 2. 子犯请击之 | (它(秦军)) |
| | 3. 是寡人之过也 | (表修饰，相当于“的”) |
| | 4. 臣之壮也，犹不如人 | (旨在取消“臣壮”这个主谓子句的独立性，使其短语化，作句子的主语。) |





* 勾践灭吴

《国语》

【题解】

本文节选自《国语·越语上》，题目为编者所加。《国语》，二十一卷，相传为鲁国史官左丘明所作。计有《周语》、《鲁语》、《齐语》、《晋语》、《郑语》、《楚语》、《吴语》、《越语》，内容上记自周穆王十二年（前990）到周贞定王十六年（前453）鲁悼智伯之诛。因偏重于记言，故名《国语》。因其文不主于经，故取名外传。其文学价值虽远远赶不上《左传》，但也不乏写得出色的篇章。

勾践，春秋末越国国君，越王允常之子，其在位时间为公元前497—前465年。

【分译及译释】

越王勾践栖于会稽之上，乃号令于三军曰：（越：古国名，也称於越，姓，越国国王勾践率领残兵驻防在会稽山上，于是向全军发布命令说：）“夫差报此仇。后三年，吴王夫差率兵攻越，大败越军，遂入越境。勾践便率领五千残军退守会稽。乃用文种、范蠡为相，卧薪尝胆，矢志复仇，十年生聚，十年教训，卒兴兵灭吴。复渡淮会齐、晋诸侯，致贡于周。周元王赐胙，命为伯，而勾践已南渡淮称王。栖：这里是“驻守”的意思。《国语·越语上》本句注：“山处曰栖。”于：介词，介出动作发生的地点，在。会稽(kuài jí)：山名，在浙江省绍兴县东南，古名防山，又叫做栎山、茅山。之：结构助词，相当于“的”，可不译出。乃：于是。号令：发布命令。古代向众人发布命令用传叫的方法，所以叫做“号令”。于：介词，介出动作的对象，译为“向”。三军：周制，天子六军，大国三军，次国二军，小国一军。这里）〔○困居〕“凡我父兄昆弟及国子姓，有能助寡人谋是“全军”的意思。）〔于山上。〕“凡是我父老兄弟和越国老百姓，有能够帮助我出谋划策而退吴者，吾与之共知越国之政。”（凡：凡是。父兄：义同《国策》并且能击败吴国的，我愿意和他共同主持越国的国政。”（语·晋语五）“大夫非不能也，让父兄也”之“父兄”，作“长老”讲。《国语·晋语五》本句注：“父兄，长老也。”昆弟：兄弟。《广韵》：“昆，兄也。”国：指越国。子姓：众同姓。《国语·楚语下》“率其子姓，从其时

高
中
文
言
文
学
讲
点
译
释





享”句：“子姓，众同姓也。”意译为“老百姓”。寡人：君主对自己的谦称，意为寡德之人。谋：谋画，出计谋。而：连词，表递进，译为“并且”。退：击退，击败。吴：国名，姬姓。

周太王长子泰伯居吴，在今江苏省无锡县梅里，传至寿梦，称王。周简王元年（前585）国始大，奄有今淮泗以南至浙江省嘉湖之境。传至夫差，为越所灭，共二十五主，七百五十九年。者：指代词，与“能助寡人谋而退吴”构成名词性词组，代“能助寡人谋而退吴”的人。吾：第一人称代词，我。与：介词，介出动作、行为的另一方，和。之：代词，指代“能助寡人谋而退吴”的人。共知：共同主持。知，主，主持，管）〔○旨在〕大夫 种进理。《字汇》：“知，主也。”之：结构助词，的。政：国政，政治。〕求贤。〕大夫文种走上

对曰：“臣闻之，贾人夏则资皮，冬则资

前回答说：“我听到这样一句话，商人夏季就要积蓄冬天用的皮衣，冬天就要积蓄夏天穿的用

繙，旱则资舟，水则资车，以待

细葛布做成的衣服，河水干涸时就要准备好船，洪水泛滥时就要准备好车，以便等待这些东西

乏也。（大夫：官名。秩自六百石至二千石不等。种：即文种。春秋楚之郢人，字少缺，时候出售。禽，仕越为大夫。吴越之战，越败，文种献计赴吴贿赂太宰嚭，得免亡国。勾

践入吴为质三年，由他主国。勾践既归国，属政于种。及灭吴，种谋为多。功成，范蠡劝之去，不听。后有人散布流言说种将作乱，王赐以属镂之剑，遂自杀。进：前，走上前。闻：听说。之：代

词，指代下面所听到的话。贾人：商人。则：就。资：积蓄，储存。皮：皮毛之类御寒衣服。繢(chi)：细葛布。这里指细葛布做的衣服。《诗·周南·葛覃》“为繢为绤”传：“精曰繢，粗曰绤。”旱：天旱，

这里指河水干涸。水：指洪水。〕〔○言旱作准备〕夫虽无四方之忧，以：以便。待：等待。乏：缺乏。〕〔在平时〕即使没有四方邻国侵犯的忧患，

然谋臣与爪牙之士，不可不养而择也。（夫：发语词，无义。但是（那些）有谋略的臣子和有勇力的猛将，不能不（注意）收养和选择。〔虽：连词，表退让，

即使。四方：指四方邻国。之：结构连词，相当于“的”。忧：忧患，这里指邻国侵扰。然：连词，表转折，但是。谋臣：有谋略的臣子，能作君主的策略顾问。与：并列连词，和。爪牙之士：有

勇力的能征善战的将士。爪牙，以猛兽为喻，形容有勇力的将士，是国家〕〔○强国须依靠谋〕安全的捍卫者。之，结构助词，的。士，将士。可：能。养：收养，供养。〕〔臣与爪牙之士。〕

譬如蓑笠，时雨既至，必求之。（譬如：譬如，比如。比方那蓑衣斗笠，应时的雨降下了，一定要弄到这些东西来防雨。〔蓑(suō)笠：雨天用的

蓑衣和斗笠。时雨：应时的雨。既：副词，既已，业已。至：）〔○喻词〕今君王既栖降。必：副词，一定。求：求取。之：代词，指蓑衣、斗笠。〕〔贴切。〕现在君王已经退守

于会稽之上，然后乃求谋臣，无乃后乎？（今：如今。君王：指勾践。既：在会稽山上，才寻找有谋略的臣子，岂不是太晚了吗？）〔今：如今。君王：指勾践。既：已经，业已。于：介词，在。然

后乃：俞樾《古书疑义举例》：“言‘然后’又言‘乃’，古人用助语词有两字同义而复用者。”乃：副词，才。求：寻求。无乃：表推测，犹“得无”，译作“岂不是”。后：晚。〕〔有力。〕

勾践曰：“苟得闻子大夫之言，何后之有？”（苟得：不得而得到了叫做“苟得”。勾践说道：“有幸听到您的话，有什么晚的呢？”这里是“有幸听到”的意思。子：古代





对人的尊称。之：结构助词，相当于“的”。何后之有：即“有何后”，）〔○答亦〕执有什么后，意思是“不算晚”。之：结构助词，宾语前置的标志。〕〔○答亦〕（说着便）握着

其手而与之谋。〔执：握。其：代文种。而：连词，表递进，文种的手然后和他一道商量（对待吴国的策略）。〕并且。而：连词，表顺承，可译为“然后”。

与：介词，和。之：〔○果得〕遂使之行成于吴。〔遂：连词，于是。使：派遣。之：代词，指代文种。〕于是派遣文种向吴国求和。〔谋臣：代词，指代文种。行成：求和。〕

于：介词，介出动作行为所。〔○委以〕发生的对象，译作“向”。〔重任。〕

这一段写勾践求贤并委之以求和重任。

夫差将欲听与之成。子胥谏曰：〔夫差：春秋吴国国王。〕夫差打算听从越国的请求，与越国休战讲和。伍子胥劝阻道：〔父为勾践所败，受伤而死。〕

夫差即位，为报父仇，围困勾践于会稽。勾践赂吴太宰嚭以美女宝器求和于吴，夫差应许，伍子胥劝阻，夫差不听，后又听信嚭的谗言而赐子胥死，委政于嚭。居三年，尽率精兵

北会诸侯于黄池。勾践乘虚而入，遂灭吴。夫差请和，勾践不答应，夫差于是蒙面自杀，并说：“吾无面目以见子胥也。”听：听从，与：介词，和。之：代词，指代越国。成：停

战讲和。《左传·隐公六年》“郑伯请成于陈”句注：“成，犹平也。”子胥：即伍员(yún)，春秋楚人，字子胥。父奢，为平王所杀。员逃到吴国，任行人，帮助吴王阖闾伐楚，五战

而入楚都郢。伍员掘平王墓鞭尸，以报父之仇。后夫差伐越，大破之，夫差许越请和，员谏不纳，其后员屡请谋越亦不纳。太宰嚭进谗言，夫差赐员属镂之剑曰：“子以此死。”

员谓其舍人曰：“抉吾眼悬诸吴东门，以观越人之人灭吴也。”〔○旨在〕“不可！夫吴之与乃伏剑自杀，后九年，吴果为越所灭。〔阻止。〕“不行！”吴国和

越也，仇雠敌战之国也；〔不可：不能，不行。仇雠：互相仇视。敌战：互越国，是两个互相对立互相攻打的国家。〕相敌对、攻打。夫：发语词，表示要发表议论。

之：前者为句间助词，用在主语和由“与”、“于”组成的介宾结构之间，表示介宾结构与主语连续，并把停顿放在介宾结构之后，强调介宾结构。后者为结构助词，相当于“的”。〕

〔○可谓势〕三江环之，民无所移。有吴则无越，有越不两立。〔三江环绕着两个国家，两国老百姓没有地方迁移。有吴国就没有越国，有越国

则无吴。〕将不可改于是矣。〔三江：一说指岷江、松江（吴淞江）、钱塘江；韦昭就认为是浦阳江、吴淞江和钱塘江。之：代词，指代吴越两国。民：指吴越两国的老百姓。无所：没有地方。则：连词，就。于：介词，相当于“对于”。是：指代词，指代“有吴则无越，有越则无吴”的势

不两立。〕员闻之，陆人居陆，水人居水。〔我听说过这样一句话：陆地多的地方的人习惯居住在陆地上，水乡的人习惯居住在水乡。中原诸侯国，我们攻打并战胜了他们，但是我们不能占有他们的土地，不能坐他们的车。〕

水。夫上党之国，我攻而胜之，吾不能居其地，不能乘其车；在水乡。中原诸侯国，我们攻打并战胜了他们，但是我们不能占有他们的土地，不能坐他们的车。





(之：代词，指代上面“陆人居陆，水人居水”的话。夫：指代词，那些。上党之国：中国，中原诸侯国。《国语·越语》本句注：“党，所也。上所之国，谓中国。”中国，指中原各诸侯国。而：连词，表递进，而。)[○旨在为下]夫越国，吾攻而胜之，吾能居且。之：代词，指代上党之国。)(文作对照。)越国，我们进攻并战胜了它，我们能占有其地，吾能乘其舟。此其利也，不可失也已。君必灭之！失去它的地方，我们能坐它的船。这就是战胜越国的好处，不能失去啊。您务必要灭掉他！失去

此利也，虽悔之，亦无及已。”(其：前两个为物主代词，表示领了这些好处，以后即使为这件事后悔，也来不及了啊。)属关系，他们的(越国的)。第

三个为代词，指代“战胜越国”。失：丧失。“失”后代词“之”省略。也矣：语气助词，表断定。虽：连词，表退让，即使。无及：不及，谓于事无补。已：与“矣”通。《增韵》：“已，

语终辞，与。)[○如扩地，]越人饰美女八人，纳之太宰嚭；曰：“子苟‘矣’通。”)(理应灭越。)越国人打扮八名美女，将她们赠送给吴国太宰嚭，说道：“您如果

赦越国之罪，又有美于此者将进之。”(纳：献，赠送。之：第一个、第三宽恕越国的罪过，还有比这几个更漂亮的将赠送给你。)个为代词，第一个指八名美女，第三个指“美于此者”之美女。第二个为结构助词，的。太宰：官名，殷置，周时又叫做冢宰。位列六卿，统百官，均四海，春秋列国亦多置之。嚭(pi)：姓伯名嚭，字子余，夫差的亲信。

“太宰”前的介词“于”(给)省略。子：古时对男子的尊称。苟：连词，假如。《经传释词》：“苟犹若也。”又：还，更。于：用在形容词“美”之后，表示比较，介出被比较的对象。翻

译时要将“于”和它的宾语挪到形容词“美”的前面，可译为“比”。此：指示代词，指代八名美女。者：指示代词，与“美于此”组成名词性词组，指代“美于此”的人。进：奉献，奉与。

“进之”后面的介宾词。)[○以美]太宰嚭谏曰：“嚭闻古之伐国者，组“于太宰嚭”省略。女惑之。)太宰嚭劝吴王说：“我听说古时候征讨别国的人，只不过使

服之而已；今已服矣，又何求焉？”夫差与之成而别国臣服罢了；如今越国已经臣服了，我们还求什么呢？”夫差于是与越国订立了和约而后撤

去之。(之：第一个为结构助词，的。第二个、第三个是指代词。者：指示代词，与“伐兵离开了越国。国”组成名词性词组，指代“伐国”的人。服之：使他臣服、屈服、服，自动词作使动词。之：代词，指代被攻打的国家。而已：语气助词，相当于“罢了”。焉：语气助词，相当于“呢”。与：介词，和。之：代词，指代越国。成：指言和，订立和约。而：连词，连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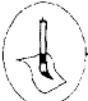
“与之成”和“去之”，因二事在时间上有)[○拒忠臣之谏，纳先后之分，故可译为“而后”。去：离开。佞臣之言，悲夫。]

这一段写夫差拒子胥之谏而纳太宰嚭之言，越人求和成功。

勾践说于国人曰：“寡人不知其力之不足也，而又与大国仇雠，以暴勾践向全国人民说道：“我也不知道自己力量不足，竟然又同吴国这样的大国结仇，以致

露百姓之骨于中原，此则寡人之罪也。寡人请更。”(而：连词，用法同老百姓的骸骨暴露在原野上，这就是我的罪过啊。我请求允许我改正错误。)“乃”，竟，竟然。





于：介词，第一个训“向”，第二个训“在”。其：代词，自己。之：结构助词，第一个取消主谓句的独立性；第二、三个相当于“的”。与：介词，可译为“同”。大国：指吴国。仇雠：结怨，结仇。以：

结果连词，以致。中原：原野之中，原野）〔○尚能〕于是葬死者，问伤者，养生者；之上。则：就是。更：改正（错误）。〕〔罪已。〕于是安葬战死的，扶恤受伤的，供养活着的；

吊有忧，贺有喜；送往者，迎来者；去安慰遇到了忧患的人，庆贺有喜事的人；亲自欢送离开越国的客人，迎接来到越国的客人；去掉

民之所恶，补民之不足。（于是：连词，表示“于是”所在句子表达的老百姓不喜欢的东西，弥补老百姓不足的东西。事紧接前一件事发生。者：均为指示代词，

分别与“死”、“伤”、“生”、“往”、“来”等动词组成名词性词组，指代“战死的”、“受伤的”、“活着的”、“离开的”、“来到的”人。问：扶恤。吊：悯，恤，安慰。恶（wù）：厌恶。〕

〔○如此，方能〕然后卑事夫差，宦士三百人于吴，其身亲为取得民心。然后卑躬屈膝，侍奉夫差，派三百个士人到吴国去作为臣仆，勾践自己亲自为夫差前马。（然后：连词，表顺承。卑事：自居卑贱的地位服事他人。宦：作臣夫差在马前作开道的人。仆。《国语·越语下》“入宦于吴”句注：“宦，为臣隶。”于：介词，表示动作行为的趋向，可译为“到”。其：代词，指代勾践。为：介词，可译为“替”、“给”。前马：义同前辟，前驱，指在马前导行。《庄子·徐无鬼》“张若谓朋前马”句注：“前马，司马云，二人）〔○卑事事故，〕先马导也。”〕〔旨在克敌。〕

勾践之地，南至于句无，北至于御儿，东至于鄞，西至于姑蔑，广运百里。（句勾践占据的土地，南面到句无，北面到御儿，东面到鄞，西面到姑蔑，方圆百里。无：

地名，今浙江省诸暨县南二十五公里有勾无亭，即其地。御儿：古地名，又名谓羌乡，在今浙江桐乡县西南。鄞（yīn）：地名，今浙江宁波市。姑蔑：又作姑末，在今浙江省龙游县北。广运：犹广袤，

指土地的面积，东西为广，南北为袤。〕〔○勾勒越〕乃致其父兄昆弟而誓之，曰：“寡人闻，古之贤君，四方之民归之，若水之归下也。今寡人不能，贤明的君主，四方的老百姓归顺他，就像流水流向低下的地方一样。现在我不能（做到

将帅二三子夫妇以蕃。”〔乃：于是。致：召致，召这样，但是我要领导诸位夫妇（生育），以便繁衍越国的人口。〕〔集。其：代词，指代勾践。〕

父兄：犹“长老”。昆弟：兄弟。而：连词，表递进，并且。归：归附，归顺。下：〕〔○深感兵〕低下的地方。将：要。帅：统领，领导。二三子：诸位，各位。蕃：孳生繁衍。〕〔贞之不足。〕

令壮者无取老妇，令老者无取壮妻；女子十七不嫁，命令年轻力壮的不要娶年纪大的妇人，命令老头子不要娶年轻的妻子；女子十七岁不嫁人，

其父母有罪；丈夫二十不娶，其父母有罪。将免者以告，她的父母有罪；男子二十岁不要娶室，他的父母有罪。将要生孩子的人把这个消息报告

公令医守之。（取：同“娶”。其：两个均为代词，前者指代“女给公家，公家就派医生守护产妇。子”，后者指代“丈夫”。丈夫：成年男子。免：通



“娩”，分娩。以：介词，将。“将免者以告”，即“将免者以（之）告（于公）”。医守：守护。之：代词，代产妇。○旨，在二壶者以（之）告（于公）。生丈夫，二壶酒；生女子，一犬；生三人，公与之母；生二人，公与之饩。

酒，一只狗；生了女孩，奖赏两壶酒，一头小猪；一胎生了三个孩子，公家给予他们乳母；

生二人，公与之饩。当室者死，三年释其政；支一胎生了两个孩子，公家给予他们食粮。长子死亡，三年中免除他家的徭役；次子以下及庶

子死，三月释其政：必哭泣葬埋之如其子。子死亡，三个月中免除他家的徭役；都一定痛哭并安葬他们，像对待自己的亲儿子一样。

（丈夫：男子，男孩。豚：小猪。公：官府。与：动词，给予。之：代词，分别指代“三人”、“二人”和死去的“当室者”、“支子”。母：乳母，奶妈。饩(xì)：食粮。当室：承父

后主管家事的，也就是嫡子。《仪礼·丧服》“童子唯当室”句注：“当室者，为父后承家事者。”其：代词，分别代“当室者死”、“支子死”之家。政：徭役。支子：古代称承袭先世之子为“宗子”，而称其余之子为“支子”。《礼仪·丧服传》“支子可也”句疏：“释曰，支子则第二已下庶子也，不言庶子云支子者，若言庶子，妾子之称，言谓妾子得后人，适

妻第二已下不得后人，是以变庶曰支。支者，取支条之义，不限妾子而已。”必：副词，一定。其：代词，指代勾践自己。如其子：意为勾践哭泣埋葬国人的儿子像哭泣埋

葬自己的亲。○奖励，安抚，一为增加：令孤子、寡妇、疾疹、贫病者，纳宦其生儿子一样。人口，一为取得民心。让孤儿、寡母、患疾病和贫苦的人把他们的儿

子送入官府，给予廪食官俸，并加教养。那些国内知名的士人，使他们的住宅洁净宽敞，使他

们衣着华丽，使他们的食物充足，并且用节义来激励他们。“民生而无父母，谓之孤子。”

疾疹：即疾瘁，恶疫。纳宦：送入官府，由官府给予廪食官俸，并加教养。其：代词。第一个指代“孤子、寡妇、疾疹、贫病者”，第三、四、五个指代“达士”，第二个为指示代词，那，那

些。达士：国内知名人士。而：连词，表递进，并且。靡厉：同。○政策有利：四方之士来“磨砺”，激励。之：代词，指达士。于：介词，以。义：节义。○于全民：四海士人采

者，必庙礼之。勾践载稻与脂于舟以行。国之孺子到越国的，一定在庙堂之上以礼相待。勾践在船上装载着粮和油到各地巡游。遇到国内年轻人

之游者，无不哺也，无不啜也：必问其名。非其身之所种中的流浪者，没有不给饭吃的，没有不给水喝的，还一定询问他们的名字。不是他亲自种植的

则不食，非其夫人之所织则不衣。十年不收于国，民俱有三年之食。食粮就不吃，不是他妻子织的布就不穿。十年他不向人民征收赋税，让人民都有三年的存粮。

（四方：四海，这里是“国外”的意思。庙礼：在宗庙里用最隆重的礼节接见外国人，以表示重土之意。庙，庙堂，名词作状语，在庙堂上。于：介词，介出动作行为发生的处所，可

译为“在”。以：顺承连词，和“而”相当。孺子：年轻人。游：流浪。哺(bǔ)：通“哺”，以食饲人。啜(chuò)：给水饮。“哺”后面的代词“之”（代孺子之游者）省略。其：代词，第一个指“国

